

海南神农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南神农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以 4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1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现在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因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与关联方耕海牧洋（海南）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耕海牧洋”）发生日常关联交易，预计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3,330.58 万元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二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	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	上年发生金额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服务	耕海牧洋	采购水产品并接受售后服务	市场定价	3,312	-	-
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海域租赁	耕海牧洋	海域租赁	政府指导价	18.58	17.03	1.55
合计				3,330.58	17.03	1.55

(三)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	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(%)	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(%)	披露日期及索引
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海域租赁	耕海牧洋	海域租赁	1.55	-	-	-	-

二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耕海牧洋（海南）投资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60100MA5TN9E52P

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文新

注册资本：20000 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20 年 9 月 11 日

住所：海南省儋州市峨蔓镇峨蔓村委会碧沙村 80 号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水产养殖；渔业捕捞；天然水域鱼类资源的人工增殖放流；水产苗种生产；水产苗种进出口；食品经营（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；食品进出口；食品经营；保健食品生产；保健食品销售；食品生产；旅游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一般项目：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；渔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；渔业机械服务；水产养殖珍珠购销；水产品收购；渔业加工废弃物综合利用；畜牧渔业饲料销售；饲料添加剂销售；食用农产品初加工；水产品批发；水产品零售；食用农产品批发；食用农产品零售；休闲观光活动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

（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，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2、主要财务数据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资产总额为 955,835,774.24 元，所有者权益为

345,178,844.3元;2024年营业收入为183,974.26元,利润总额为-2,514,050.68元,净利润为-2,514,050.68元。

3、股权结构

股东名称	认缴出资额(万元)	持股比例
海南云锋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	9000	45%
曹欧劼	8800	44%
海南众功合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2200	11%
合计		100%

(二) 关联关系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因耕海牧洋系公司董事长曹欧劼女士的重要参股企业,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,耕海牧洋属于公司关联法人。

(三) 履约能力说明

经查询,耕海牧洋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,公司生产经营正常,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(一) 定价原则和交易价格

公司与关联方的所有交易均以市场价格或政府指导价为基础,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和实际交易中的定价惯例,协商确定交易价格,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经营的实际需求签订相关协议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人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,为公司保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必要的经营行为,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。且上述交易均以市场价格或政府指导价为基础,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五、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

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或政府指导价为定价依据,定价公允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

章程》的规定，定价公平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同时，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神农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